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楼荣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金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俞金球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以下风险因素：

（一）、技术风险

1、行业替代、产品升级和技术创新风险

全自动平衡机用于各类回转零部件不平衡量的检测和自动修正。这种不平衡量主要由设计缺陷、材质不均匀以及制造安装等原因造成。如果未来出现设计改进、材料优化或工艺提升等创新技术手段使得回转零部件产品不存在不平衡量或者无需对不平衡量进行修正即可符合标准，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此外，目前公司全自动平衡机主要以切削去重方式进行不平衡量修正，如果未来公司不能及时跟踪并掌握新技术，不能及时进行产品升级或技术创新，将对公司持续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技术人才短缺及流失的风险

全自动平衡机是力学、动力学、机械设计、数学、电子电路、数字信号处理、运动控制、自动控制等多门类学科和技术的综合应用，其研发和设计具有

很高的技术门槛，需要众多专业技术人才精心协作，密切配合。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培养了一批专业互补、结构合理的技术人才。若公司未来不能持续建设良好的人才梯队，人才储备不能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将制约公司健康快速成长。此外，如果公司不能设计合理的薪酬及激励体系和人才发展规划，不能持续保留或吸引技术人才，则存在人才大面积流失甚至技术精英加入竞争对手的可能。

（二）、市场竞争加剧或恶性竞争的风险

全自动平衡机在我国受到越来越多的科研院校和企业单位关注，参与者逐渐增多。此外，公司近年来的快速发展，也引起了国际同行的持续关注。未来存在市场竞争加剧，甚至出现恶性竞争的可能。若公司不能妥善应对市场竞争，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行业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在大类上属于装备制造行业，装备制造行业具有较强的周期性特征，与宏观经济和固定资产投资关联度比较高。国家周期性的宏观政策调整，宏观经济运行所呈现出的周期性波动，都会对本行业造成较大影响。当经济不景气时，下游固定资产投资需求减缓，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四）、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风险

1、开工不足或产品滞销的风险

公司全自动平衡机的研发成功，受到回转零部件制造企业的欢迎。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在电机行业占有了一定市场份额，具有较高的品牌影响力。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全达产后，公司产能将从 350 台/年增加

到 1,530 台/年，产能增长率为 337%，增幅较大。虽然公司对未来发展趋势进行了审慎预测，据此制定了产能扩展规划和市场营销计划，但未来也存在经济周期波动、下游行业不景气、市场格局变化、新产品或新技术替代的可能。因此，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开工不足或产品滞销的风险。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导致折旧、摊销、研发、营销等各类费用增加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根据测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每年新增折旧、摊销、研发、营销等各类费用共计 981.86 万元。由于人员培训、市场开发等因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的完全达产、达效需要一定的过程。因此，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的一段时间内其新增费用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公司面临折旧、摊销、研发、营销等费用增加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3、技术风险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施后，公司产品线将进一步丰富，产品应用领域由电机逐步拓展到汽车、泵和风机等行业领域。此外，研发中心在振动及平衡理论研究之外，将逐步开展在线动平衡研究及产品开发、高速动平衡研究及产品开发。这些产品的振动和平衡理论不同，产品形态和平衡方法也不同，公司能否顺利实施新产品的研发、改进和升级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4、市场拓展的风险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实施后，公司全自动平衡机产能将从目前的 350 台/年增加到 1,530 台/年，增幅较大；下游应用市场也将从电机平衡领域拓展到汽

车、泵和风机等行业的回转零部件领域。公司销售体系能否应对市场规模的扩张和市场领域的拓展，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未来存在市场拓展的风险。

5、原材料采购的风险

公司采用委外加工的生产经营模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实施后，公司产能将较大幅度增加，产品类别和形态各异，对主要原材料的要求也不相同，公司未来原材料采购的数量、类别和技术要求都可能发生变化，若公司不能根据需要对供应商进行调整，公司将面临原材料采购的风险。

（五）、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技术优势和产品性价比优势，获得了较高的产品毛利率水平，最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7.99%、58.14%和 56.01%。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持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并保持技术优势，或者竞争对手提高技术水平、降低产品售价，将可能迫使公司调低产品售价，公司存在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六）、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

最近三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836.46 万元、4,030.51 万元和 4,643.83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率分别为 17.40%、22.33%和 13.67%。其中，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分别占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 70.13%、67.87%和 71.90%。公司主要客户多为所在行业知名企业，与公司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尽管公司一向注重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但不能完全避免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的风险。

（七）、存货管理风险

最近三年，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2,818.97 万元、2,016.71 万元和 2,597.67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率分别为 19.97%、14.39%和 9.66%。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存货管理制度，根据销售计划制定生产和采购计划，强化存货规模控制和周转率管理，但未来如果销售、生产和采购计划与实际产品营销情况不匹配，将存在存货规模大幅增长的风险。

（八）、原材料进口风险

目前，公司部分原材料如 PLC 控制器、伺服电机、气缸、气爪、传感器和触摸屏等部件为国外进口产品。不少海外供应商已经在我国建立营销机构或代表处，并与公司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但未来如果由于政治、经济或外交等原因，导致公司无法及时采购相关原材料，且公司不能有效选用同等品质的替代原材料，或者替代原材料不能获得客户认同，将对公司产品生产的连续性和及时性造成一定影响。

（九）、成长性风险

全自动平衡机企业成长速度和抗风险能力，取决于企业是否具备良好的技术创新能力和产品研发实力，是否可以持续进行技术升级和产品改进，研发和设计新产品，在保持现有应用领域技术领先和市场地位的同时，不断拓展新的应用领域，从而获得稳固的利润来源并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不同应用领域的全自动平衡机技术特征、产品形态存在较大差异，新产品和新应用领域的拓展，需要企业具有深厚的技术积累、研发经验和品牌知名度。虽然公司目前具有较强的技术实力和研发经验，在电机应用领域已取得了一定的市场地位和品牌知名度，并成功进入离合器压盘及总成等汽车回转零部件的制造领域，但公司未

来能否持续进行技术升级和产品改进、研发和设计新产品，能否持续成长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0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集智股份	指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指	杭州新集智机电有限公司
平衡机	指	泛指用于测试回转零部件不平衡量大小和周向位置的机器，包括测试机和全自动平衡机
测试机	指	平衡机的一种，可以测量回转零部件不平衡量大小和周向位置
全自动平衡机	指	平衡机的一种，具有回转零部件不平衡量测试装置和矫正装置，可以自动完成不平衡量的检测、定位和修正
智能装备	指	具有感知、分析、推理、决策、控制功能的制造装备，它是先进制造技术、信息技术和智能技术的集成和深度融合
回转零部件	指	正常工作时作回转运动的零件或部件
工位	指	完成全自动平衡机上下料、测试、修正等各功能的工作站
测试	指	振动量测量及不平衡量换算过程
不平衡	指	旋转物体围绕其旋转轴线的质量分布不均匀，导致旋转体围绕其轴线旋转时产生离心力。不平衡包括静不平衡、偶不平衡和动不平衡
手工平衡	指	指采用测试机测量不平衡量后，由工人凭借经验，进行修正、复测和再修正
电机	指	俗称“马达”，指依据电磁感应定律实现电能转换或传递的一种电磁装置
转子	指	学术用语，专指回转运动的零件或部件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集智股份	股票代码	300553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集智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angzhou Jizhi Mechatronic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楼荣伟		
注册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三路 10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30		
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三路 10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3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zjjizhi.com		
电子信箱	investor@zjjizhi.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旭初	葛明
联系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三路 10 号	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三路 10 号
电话	0571-87203495	0571-87203495
传真	0571-88302639	0571-88302639
电子信箱	investor@zjjizhi.com	investor@zjjizhi.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海斌、孙玮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胡炼、葛文兵	2016 年 10 月 2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100,150,429.80	97,896,432.26	2.30%	98,204,41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288,449.68	30,024,517.42	-9.11%	34,220,82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384,820.85	29,391,624.81	-10.23%	32,305,827.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802,244.39	27,222,342.47	-1.54%	42,215,528.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83	-13.25%	0.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0.83	-13.25%	0.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54%	20.48%	-5.94%	26.86%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39,828,200.64	180,489,613.55	88.28%	163,060,10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2,057,879.43	159,946,788.19	95.10%	140,002,270.77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029,241.42	34,361,210.55	24,069,625.70	23,690,35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42,005.89	11,169,686.61	8,300,043.78	3,576,71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18,627.80	10,476,040.03	8,252,253.76	3,537,89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7,194.46	8,237,878.04	7,952,176.29	9,524,995.60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80.00	-25,362.06	-6,842.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40,000.00	55,325.00	1,734,825.00	主要为报告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573.66	110,600.26	37,548.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7,068.49	604,906.11	430,181.8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9,993.32	112,576.70	280,714.15	
合计	903,628.83	632,892.61	1,914,999.0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全自动平衡机、测试机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全自动平衡机。全自动平衡机主要用于回转零部件不平衡量的检测及自动修正。由于设计、材质不均匀以及制造安装等原因，回转零部件往往存在较大初始不平衡量。此类未经平衡的回转零部件在高速旋转时会产生周期性的激振力，引起振动和噪声，增加设备损耗，加快机械磨损，减少使用寿命，引发设备故障，甚至造成事故，因此必须进行动平衡，使其达到合格标准。平衡技术及其相关设备在电机、电动工具、家用电器、泵、风机、汽车、化工、高铁、电力、船舶和航空航天等行业领域得到广泛运用。公司现在主要产品有：两工位全自动平衡机、四工位全自动平衡机、五工位全自动平衡机和单工位全自动平衡机等近百种规格和型号的产品，在家用电器、电动工具、汽车，泵和风机等行业领域使用的回转零部件生产中得到使用。

（三）经营模式及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全自动平衡机和测试机的销售获得主营业务收入，通过刀具、夹具、传感器和陶瓷棒等配件销售和技术开发及设备维护等获得其他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91.74%，其他业务收入占比8.26%。

2、采购模式

公司自主进行采购，已经建立了供应商遴选、最低库存管理、采购计划和实施流程等管理制度。供应部负责对物料的采购工作，研发部负责提供产品相关技术要求、质量保证条件等，仓库管理员负责对物料外观情况、数量进行核对验证，需要检验的物料通知质检部验收。

3、生产模式

公司专注于全自动平衡机产品的研发和设计，公司生产过程主要包括机械组件和电气系统的安装、整机联调、试运转及整机自检和品质检测，产品零部件的机械加工和主机的预装配均委托第三方协作单位实施。公司采用外协加工生产模式有利于公司集中有限资源于全自动平衡机核心技术的研发和产品的综合设计，借助社会分工和专业加工商的专业技能，实现机械组件及零部件加工的专业化，节约加工设备和场地的资本投入，是公司优化资源的综合抉择。

4、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以内销为主，通过直销方式进行；外销产品以买断方式通过经销商实现间接出口。

5、研发模式

研发部负责公司产品的研发、设计和技术创新。公司采取面向市场的研发策略，在组织实施上，采取自主研发为主、产学研为辅的组织形式。每年初，研发部根据营销部、市场部和维护部反馈的市场动向和客户需求，确定当年研发领域、技术方向和产品规格，经研发部、营销部和生产部进行项目规划、技术分析和市场评估，由研发负责人、营销负责人、生产负责人及公司总经理审批通过，进行研发项目立项。研发部据此提出项目技术方案，对其中可能涉及的力学、动力学和数学等基础理论和前瞻性问题的研究，与国内相关学科知名高校或科研院所进行联合研究。

2016年以前，公司生产的全自动平衡机销售主要集中在电动工具、家电、汽车等电机领域，为抢占市场先机，丰富产品的应用领域，结合公司自身发展战略，近两年来，公司重点加强了汽车回转零部件领域平衡机应用的研发创新以及市场开拓力度，推出的全自动平衡机、半自动平衡机、动平衡测试机在汽车离合器、刹车盘、飞轮、叶轮、涡轮增压器等方面得到使用和推广，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为公司拓展了更为广阔的市场，大大加强了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二、行业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仪器仪表制造业（行业代码：C40）；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4754-2011），公司属于仪器仪表制造业下的试验机制造（行业代码：C4015）。目前，平衡机在我国属于完全放开、充分竞争的行业，尚没有直接行业主管部门。2016年10月21日，公司成功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成为国内首家主营全自动平衡机的上市公司。

全自动平衡机是高精度回转零部件生产过程中的关键配套设备。回转零部件是旋转机械和设备的关键核心部件，其质量和性能直接决定了旋转设备的质量、性能和使用寿命。资料表明，导致高速回转机械振动过大的激振力，95%是由其中的回转零部件平衡不良引起的不平衡力。平衡后的回转零部件，可以降低振动和噪声，提高工作转速，保障安全运行，延长使用寿命及改善工作条件，在汽轮机、燃气轮机、透平机械和航空发动机等大型高速旋转设备制造中，平衡已经成为确保设备质量的重要环节。此外，回转零部件属于工业基础件，使用量大，应用范围广，具有很高的产业关联度，电机、电动工具、家用电器、泵、风机、汽车、化工、高铁、电力、船舶和航空航天等行业都需要大量使用高精度的回转零部件。因此，大力发展高精度回转零部件及其配套产业，是全面提升我国制造业整体产品质量，推动我国工业转型和制造业升级的基础。在我国，本土全自动平衡机不仅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而且对提升国产大型装备性能、增强国防和军事能力均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自2008年全球金融危机爆发以来，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和扶持工业转型和制造业升级的政策。在相关政策指引和要求下，我国制造业开始向自动化、精细化和智能化方向转型，产品品质和性能要求不断提高，企业日益重视产品平衡问题，纷纷对原先不平衡或平衡要求不高的产品进行平衡，平衡应用领域不断扩张。过去很长一段时期内，我国回转零部件制造企业以手工平衡为主，手工平衡缺点明显，主要体现在：1、需要大量熟练操作工人，管理难度和的培训及用工支出较大；2、需要重复3-5次测试及修正过程，平衡效率较低；3、平衡精度取决于操作工人的经验和精神状态，难以有效保持稳定性。因此，手工平衡已不能满足现代化批量生产下的精密度制造需要。

同时，进口全自动平衡机通常在原产国设计定型，对回转零部件初始不平衡量和品质一致性要求较高，对不同规则回转零部件兼容度也不高，我国同一企业生产回转零部件往往规格较多，初始不平衡量较大，品质一致性也较差，进口设备在我国难以充分发挥，迫切需要本土研发和设计高性能的全自动平衡机，满足国内日益增长的精密度制造要求和市场需求，促进工业转型和制造业升级。

此外，我国人力成本的上升和劳动力短缺的趋势，将有力推动全自动平衡机在我国回转零部件制造领域的应用和普及。同时我国珠三角、长三角等几大重要制造基地频频出现招工难现象，并且我国新增劳动力人口在2012年首次出现下降，可以预见未来我国劳动力短缺的现象仍将持续。全自动平衡机效率高，精度稳定，可以大幅减少平衡用工数量，采用传统手工平衡领域全自动平衡机的使用率正在不断提高，为全自动平衡机提供巨大的市场空间。

在我国工业转型和制造升级、用工成本上升和劳动力短缺等因素的综合推动下，采用全自动平衡机替代传统手工平衡在回转零部件制造领域逐渐成为趋势，全自动平衡机使用率不断提升，进入更多新的应用领域，本土全自动平衡机生产企业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和广阔的市场前景。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在建工程	本期末较上年末增长 111.53%,主要系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集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投入。
总资产	本期末较上年末增长 88.2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总额较年初有大幅度增加。
净资产	本期末较上年末增长 95.1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较年初有大幅度增加;报告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增加。

货币资金	本期末较上年末增长 66.11%,主要系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到位,以及正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导致期末货币资金大幅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本期末较上年末增长 115.6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致。
应付账款	本期末较上年末增长 102.82%,主要系期末客户订单增加,以及春节假期影响,为保证生产,采购量增大,相应应付款项增长。
预收款项	本期末较上年末增长 39.75%,主要系期末客户订单增加,预收账款增长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核心竞争力分析

1、核心技术优势

目前,公司掌握了全自动平衡机的核心技术,解决了传感器、精确定位、数学模型建立、对刀与进刀、动态密度补偿等难题,在测量、定位、计算、搬运、对刀和进刀等方面形成了17项核心技术,拥有6项已获授权的发明专利、7项实用新型专利,开发了全自动平衡机智能控制系统并取得了8项软件著作权。

2、产品设计优势

公司与国内上百家企业建立了业务往来,深入了解和总结了下游客户的平衡需求,并在产品设计时将应用环境作为重点考虑因素,根据客户特点进行针对性开发,在材料选用、组件配置、机械设计和控制系统等方面,进行技术创新或结构优化。公司自主开发和设计了高阶带通滤波器、自动对刀技术、柔性夹具快速更换技术,因此,公司产品重复测量精度高、对刀零点与待处理工件匹配度强、处理工件范围广,对客户工艺水平和制造能力的要求低、适用的初始不平衡量和波动幅度大、设备兼容性强,适合国内制造业产品质量及精度参差不齐的现状。

在控制系统方面,公司进行了创新,采用归一化参数数学模型,便于用计算能力较弱但抗干扰能力强的PLC系统替代工业控制计算机。这一创新避免了产品进行复杂计算,使得设备在恶劣的生产环境下也能正常运转,更适合国内企业制造环境。

3、品牌和服务优势

全自动平衡机属于高端智能装备,本土产品在进口替代过程中被市场及下游企业接受需要一定的时间,更需要过硬的质量和性能。公司产品已经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成功进入博世、法雷奥、万宝至、百得、士林、美的、新宝、东成等国内外企业或其下属企业,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电动工具和汽车等多个行业的电机制造领域,在电机生产领域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技术支持和售后维护等客户服务体系,在国内设立了9个区域服务中心,为重点市场区域现有客户和潜在客户提供技术咨询、安装调试、人员培训、产品升级和售后维护等服务。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及市场影响力和完善的客户服务体系,为公司把握国内全自动平衡机快速发展机遇、提高市场占有率、迅速进入其他新市场领域提供了有力地助推。

4、研发团队和技术创新机制优势

回转零部件是工业基础件,产业关联度高,应用范围广,种类繁多,不同类型的回转零部件平衡方法差异较大,单一平

衡机处理的工件范围有限。全自动平衡机生产企业需要具有持续研发和技术创新的能力，不断研发不同类别和型号的产品，从而丰富和扩展产品线，进入更多市场领域。

全自动平衡机在我国属于新兴产品，行业人才储备较为欠缺。公司秉承“技术创造价值”的研发理念，以人才培养和技术创新为驱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创建了鼓励创新的研发体系，培育了一批技术精湛的行业精英，组建了技术过硬、勇于创新研发团队，形成了可持续的人才梯队。截至报告期末，包括核心技术人员在内，公司共有研发人员42人，占员工总数的31.58%。较为完善的研发团队、激励创新的研发文化和技术创新机制，为公司持续进行新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提供了人才和制度保障。

5、性价比优势

通过长期的产业化实践和技术创新，公司积累了产品设计经验，公司产品各项综合性能已达到或接近国外同类竞争产品水平，某些指标更优，同时通过技术创新，公司产品与国外竞争对手同类产品相比，生产成本及产品售价更低，具有性价比优势。

6、产业化实践和市场先发优势

经过国外企业的前期宣传和培育，全自动平衡机有助于大幅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稳定性的理念已经为越来越多的企业所接受。在我国工业转型和制造升级鼓励政策指引下，在劳动用工成本逐年上升和劳动力短缺的趋势下，企业采用全自动平衡机进行回转零部件平衡的意愿不断增强，越来越多的企业和科研院校投身全自动平衡机的研发和设计。

与潜在竞争对手相比，公司经过十多年的发展，深刻体会和洞察了下游企业的产品需求和应用理念，掌握了全自动平衡机核心技术，研发和设计了众多类别和型号的全自动平衡机产品，成为全自动平衡机知名企业供应商，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培育了一批技术骨干，建立了完善的研发和技术创新机制，具有明显的产业化实践和市场先发优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6年度，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仍集中在下游电动工具、家用电器、汽车等电机行业，受国内宏观经济下行及下游电动工具、家用电器行业增速放缓等综合因素的影响，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遇到的困难与挑战增加。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不断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和拓展力度、加大与行业内知名品牌客户的深度合作等措施以推动主营业务的增长，目前初见成效，同时，公司产品种类不断丰富，产品的性价比优势明显，受到更多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经营情况稳定，保持了健康、稳定、协调发展的势头。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015.24万元，实现净利润2,736.60万元。过去一年，我们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1、扩大产品应用领域，夯实业务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在稳固既有优质客户的同时，继续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以及产品推广等工作，成功导入了韩国三星、德昌电机、锦州汉拿、韩国HYOSUNG等优质客户，有序推进了新客户的导入工作，公司客户结构持续优化。同时，公司为了扩大产品市场份额以及产品的应用领域，新推出的刹车盘、飞轮、涡轮增压器、离合器等平衡机均取得了实质性的进展。此外，海外印度市场、墨西哥市场办事处建设开展顺利。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得到进一步提升，为完成2017年销售目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成功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本次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00万股，募集资金净额为13,286.10万元，募集资金将分轻重缓急投向于“集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集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集智市场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等项目，募集资金的到位为公司发展添加了新的助力，公司将以此次登陆资本市场为新的发展契机，不断巩固现有主营业务和重点布局业务为公司营造的新的内生式增长空间。同时，公司将积极利用资本市场平台探索外延式发展，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加快公司发展步伐，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3、坚持研发投入，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始终秉持“自主研发、技术创新”的发展理念，专注于全自动平衡机的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研发与创新力度，不断改进产品性能，同时充实研发团队力量，推动技术和产品不断升级，继续强化项目储备及新产品研发。目前公司产品种类不断丰富，能满足越来越多客户的不同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支出为984.74万元，占营业收入发9.83%，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得到持续提升。公司高度重视专利等知识产权的申报和维护，报告期内，公司新申请专利15项。

4、强化内部管理，提升管控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制定和修订了《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媒体采访接待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上述制度的制定或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对公司的长远发展有着重要的意义。

5、稳健推进对外投资

报告期内，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经公司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000万元对杭州新集智机电有限公司进行投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0,000万元，资产规模进一步提升，大大增强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同时，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管理层也开始了外延式拓展的前期调研及准备工作。

6、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已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目前公司正抓紧时间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将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集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在2017年下半年逐步投入使用。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0,150,429.80	100%	97,896,432.26	100%	2.30%
分行业					
平衡机及配件	100,150,429.80	100.00%	97,896,432.26	100.00%	2.30%
分产品					
全自动平衡机	89,171,464.36	89.04%	89,481,664.22	91.40%	-0.35%
测试机	2,703,000.00	2.70%	1,436,250.67	1.47%	88.20%
配件及其他	8,275,965.44	8.26%	6,978,517.37	7.13%	18.59%
分地区					
华东地区	55,107,438.45	55.02%	52,188,790.29	53.31%	5.59%
华南地区	36,328,065.76	36.27%	33,433,547.12	34.15%	8.66%
其他地区	8,714,925.59	8.70%	12,274,094.85	12.54%	-29.0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平衡机及配件	100,150,429.80	44,616,389.07	55.45%	2.30%	5.99%	-1.55%
分产品						
全自动平衡机	89,171,464.36	39,365,954.19	55.85%	-0.35%	5.49%	-2.44%
分地区						
华东地区	55,107,438.45	24,896,539.23	54.82%	5.59%	8.00%	-1.01%
华南地区	36,328,065.76	16,365,216.87	54.95%	8.66%	12.33%	-1.47%
其他地区	8,714,925.59	3,354,632.97	61.51%	-29.00%	-24.99%	-2.0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平衡机	销售量	台	321	305	5.25%
	生产量	台	325	291	11.68%
	库存量	台	61	57	7.0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全自动平衡机	直接材料	33,764,942.57	85.77%	32,840,210.12	88.00%	2.82%
全自动平衡机	直接人工	2,237,519.53	5.68%	1,832,428.97	4.91%	22.11%
全自动平衡机	制造费用	3,363,492.09	8.54%	2,644,861.42	7.09%	27.1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1,938,251.2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1.9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6,641,374.36	6.63%
2	客户二	5,665,045.46	5.66%
3	客户三	4,364,358.99	4.36%
4	客户四	2,757,677.61	2.75%
5	客户五	2,509,794.78	2.51%
合计	--	21,938,251.20	21.9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9,173,131.2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9.8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5,129,948.73	10.66%
2	供应商二	4,640,087.61	9.64%
3	供应商三	3,373,681.19	7.01%
4	供应商四	3,152,756.50	6.55%
5	供应商五	2,876,657.26	5.98%

合计	--	19,173,131.29	39.84%
----	----	---------------	--------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0,231,656.97	9,211,262.50	11.08%	本期销售费用增长主要系公司为不断开拓产品的应用领域，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9,107,779.53	17,590,831.04	8.62%	本期管理费用增长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816,822.45	-1,323,583.05	-38.29%	本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变化较大，系本期存款利率下调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

1、汽车离合器总成全自动平衡项目：汽车离合器总成是机械组装件，部件质量较大，转速相对较高，制造过程中一定要经过平衡，目前都是采用人工搬运测试，人工加重/去重方式进行平衡，效率低下，劳动强度高，不适合大批量流水线快速生产。目前离合器厂家的规模越做越大，其自动化要求也越来越高，新式自动生产线已经处于试用阶段，平衡是其中一个重要环节，针对此情况，公司决定研发该领域全自动平衡机，由于国内市场上还没有出现此款机型，所以这款机型具有很大的技术难度，很多方案需要一步一步试验通过，研发周期较长，但该项目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丰富公司全自动平衡机的产品种类，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2、两工位刹车盘全自动修正机项目：我国汽车行业持续高速发展，对汽车刹车盘的年需求很大。刹车盘的生产过程中，需要进行平衡工艺。从公司内部来看，在重型离合器压盘项目执行过程中，经过一年多的积累，公司逐步掌握了立式盘状硬支撑自动平衡机的关键技术。特别是按照刹车盘的运行工况进行了一系列的模拟实验，取得了成功。因此公司目前具备研发重型立式硬支撑刹车盘自动平衡机的能力。综上外部市场和公司内部研发能力，对刹车盘自动平衡机进行立项。该项目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丰富全自动平衡机的种类，扩大公司产品的覆盖面，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42	33	2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1.58%	28.21%	23.76%
研发投入金额（元）	9,847,417.51	9,879,390.06	9,854,821.1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9.83%	10.09%	10.0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	-------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454,347.28	82,786,854.47	15.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652,102.89	55,564,512.00	2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02,244.39	27,222,342.47	-1.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77,664.64	128,888,820.64	-61.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076,215.90	148,420,817.48	1.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98,551.26	-19,531,996.84	416.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9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29,000.00	10,480,000.00	118.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031,000.00	-10,480,000.00	-1,293.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934,693.13	-2,789,654.37	-1,925.8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6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2,680.22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2.01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稳定。

(2) 2016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10,089.8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8,136.66万元，主要系募投项目的持续投入以及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3) 2016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流入12,503.1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3,551.10万元，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9,168,673.67	38.01%	78,233,980.54	43.35%	-5.34%	
应收账款	40,802,034.65	12.01%	36,485,535.77	20.21%	-8.20%	
存货	25,976,675.15	7.64%	20,167,089.89	11.17%	-3.53%	
固定资产	6,527,656.34	1.92%	7,005,228.03	3.88%	-1.96%	
在建工程	54,299,491.78	15.98%	25,669,308.41	14.22%	1.76%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产权利受限的情况。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0,000,000.00	10,000,000.00	3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杭州新集智机电有限公司	全自动平衡机、机电设备的制	增资	40,000,000.00	100.00%	募集资金	无	长期	集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0.00	-666,898.78	否	2016年11月03日	http://www.cninfo.com.cn

	造、加工。												
合计	--	--	40,000,000.00	--	--	--	--	--	0.00	-666,898.78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集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自建	是	全自动平衡机、机电设备的制造、加工。	4,903.13	4,903.13	募集资金	47.51%	0.00	0.00	不适用	2016年11月03日	http://www.cninfo.com.cn
集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自建	是	全自动平衡机、机电设备的研发	1,407.87	1,407.87	募集资金	27.15%	0.00	0.00	不适用	2016年11月03日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	6,311.00	6,311.00	--	--	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年度	首次公开	13,286.1	6,311	6,311	0	0	0.00%	6,975.1	存放于募	0

	发行股票								集资金专用账户或根据授权进行现金管理	
合计	--	13,286.1	6,311	6,311	0	0	0.00%	6,975.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178 号”文《关于核准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2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4.0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896.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3,609.9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286.10 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16] 4369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 6,311 万元，剩余 6,975.10 万元。</p>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集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0,319.36	10,319.36	4,903.13	4,903.13	47.51%		0	不适用	否
集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186.02	5,186.02	1,407.87	1,407.87	27.15%		0	不适用	否
集智市场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1,211	1,211	0	0	0.00%		0	不适用	否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否	4,000	4,000	0	0	0.0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716.38	20,716.38	6,311	6,311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0,716.38	20,716.38	6,311	6,311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	不适用									

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首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6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已投入 5,800.32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 2016 年 12 月 21 日公司二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及二届监事会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5,800.3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余额为 7,237.84 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2,237.84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7.84 万元及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扣减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及审计费 254.90 万元；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使用违规情形。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杭州新集智机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全自动平衡机、机电设备的制造、加工。	100,000,000	99,995,552.66	99,178,270.00	0.00	-666,898.78	-666,898.7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新集智机电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1月21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七贤桥村3幢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全自动平衡机、机电设备的制造、加工。一般经营项目：振动测试技术、平衡技术、平衡自动修正技术的研发；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2、投资主体

集智股份全资，无其他投资主体。

3、交易事项

经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新集智机电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目标，促进公司业务的持续、快速增长，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本公司制订了以下发展计划：

1、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持续的创新力是公司发展的原动力。公司已建立了相对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取得了众多自主创新的研究成果，技术水平在同行业内资企业中处于领先地位。为保持技术领先优势，推动企业持续发展，公司计划通过采取以下几项具体措施提高公司的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水平：

(1) 技术创新层面：①密切跟踪和研究国内、国际全自动平衡技术的发展趋势，重点关注新行业动平衡技术、新型平

衡修正技术、高速高精度平衡测试技术、精密运动控制等技术的研究；②新建研发中心，建成振动测量实验室、修正方案实验室、高速动平衡实验室、在线动平衡实验室、新领域实验室等实验平台。研发中心建成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和设备投入，加快技术开发和人才培养速度，进一步完善研发创新机制，不断提升技术研究和行业应用能力；③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的产学研合作以及与相关产品制造商（如电机制造商、PLC供应商）、大客户的产品开发合作，为新产品开发和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必要的条件和强有力的支持。

(2) 产品开发层面：①以提高产品性能和环境适应性为目标，全力打造与国际同步的产品品质，持续优化设计方案，进一步降低成本，增强可靠性，使产品更便于操作、维护；②密切关注市场需求及相关产业政策，开发出适应各行业特殊要求的专用全自动平衡机产品，扩展现有全自动平衡机的应用领域，并加快推出汽车回转零部件产品的全自动平衡机，为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增强市场竞争力奠定基础。

2、产能扩张计划

在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国家和产业政策大力支持的背景下，公司将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杭州市余杭区建设生产基地，稳步提升产能产量，打破影响公司未来发展的产能限制。生产基地建成后，预计第一年投产50%，第二年投产80%，第三年即达产，项目达产后，每年新增1,180台各式平衡机，包括850台电机平衡机、170台汽车回转零部件平衡机以及160台泵和风机回转零部件平衡机，一举成为国内技术领先、规模最大、品种最全的平衡机产品供应商。

3、市场开拓及客户服务计划

针对国内市场，公司已经建立了9个区域服务中心，负责所在区域的市场营销、客户跟踪和技术服务支持。但仍有很多区域市场、行业市场尚未开发。为把握市场发展机遇，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同时满足快速发展的需要，公司将通过新建扩建营销服务网点、增加人员、引入信息系统等方式，对现有营销服务体系进行升级优化。公司将在重庆、长春、柳州、青岛、长沙、十堰、芜湖和上海新建8个区域服务中心，辐射周边省份；在印度和巴西新建2个国际区域服务中心，负责当地市场的营销、市场开拓和客户服务。

4、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公司根据今后几年的发展规划制定了相应的人力资源发展计划。公司将通过不断引进人才和持续的培训计划，建立一支高素质的人才队伍。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将通过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从同行引进、与国内科研院所合作以及聘请专家顾问等方式，不断引进经营管理人才、高级技术人才、市场营销人才和一线生产工人。同时，公司将建立员工职业培训体系，完善岗位职责、绩效评价、薪酬分配等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持续提高员工的能力和素质。

5、再融资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公司的技术研发实力将得以巩固，业务规模将不断扩大，综合竞争力得到较大提升。公司将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适时根据发展需要从资本市场募集资金，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规模的发展壮大，有效控制资金成本，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使得公司持续、健康和快速发展，并为股东带来满意的投资回报。

6、外延式发展计划

随着公司近几年不断的发展以及对全自动平衡机领域的理解趋于深化，公司具备了围绕现有的市场、产品或技术领域做一些外延式扩展的需求，同时，公司现有资产、业务规模相对较小，产品线还不够丰富，完全依靠自身内延式发展是一条相对漫长的道路。目前公司已成功登陆资本市场，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整合现有的产业加快企业和行业协同发展是公司更好的选择路径，也是“中国制造2025”国家战略鼓励的方向。作为目前国内平衡行业的首家上市公司，有责任也有义务促进国内平衡行业向更高水平发展。2017年是公司上市后的第一年，公司将积极稳健地推进外延式拓展，迈出登陆资本市场后战略布局的第一步，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整合现有的产业加快企业和行业协同发展，为公司营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12月2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2月5日，公司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一致同意以总股本3,6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2.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008.00万元。上述利润分配涉及的自然人股东个人所得税已由公司按规定代扣代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8,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2,00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85,851,561.63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2,000,0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5年2月12日，公司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一致同意以总股本3,6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2.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008.00万元。上述股利已支付完毕。

2、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6年2月5日，公司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一致同意以总股本3,6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2.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008.00万元。上述股利已支付完毕。

3、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7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总股本4,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200.00万元。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还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年	12,000,000.00	27,288,449.68	43.97%	0.00	0.00%
2015年	10,080,000.00	30,024,517.42	33.57%	0.00	0.00%
2014年	10,080,000.00	34,220,826.36	29.46%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楼荣伟;吴殿美;杨全勇;张加庆;赵良梁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楼荣伟及其一致行动人吴殿美、杨全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如果公司股票	2016年09月29日	2019年10月20日	正常履行中

			<p>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则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限售期限在三十六个月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p> <p>公司股东张加庆、赵良梁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如果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则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限售期限在三十六个月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p>			
	杭州集智投资有限公司;楼雄杰;石小英	股份限售承诺	<p>公司股东集智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股东楼雄杰(公司实际控制人楼荣伟之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及间接持</p>	2016年09月29日	2019年10月20日	正常履行中

			有的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石小英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陈向东;陈旭初;俞金球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股东陈向东、陈旭初和俞金球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如果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则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限售期限在十二个月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2016年09月29日	2017年10月20日	正常履行中
	杭州士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联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股东士兰创投、联德创投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2016年09月29日	2017年10月20日	正常履行中
	陈向东;陈旭初;杭州集智投资有限公司;楼荣伟;石小英;吴殿美;杨全勇;俞金球;张加庆;赵良梁	股份减持承诺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楼荣伟、吴殿美、杨全勇、张加庆、赵良梁、石小英、谢轩、余振平、陈向东、陈旭初和俞金球还承诺: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	2016年09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包括楼荣伟、吴殿美、石小英、杨全勇、张加庆、赵良梁和集智投资。为提高持有公司股份的透明度，对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楼荣伟、吴殿美、石小英、杨全勇、张加庆、赵良梁和集智投资分别作出如下承诺：1、楼荣伟、吴殿美、石小英、杨全勇、张加庆和赵良梁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1）减持条件 在锁定期内，能够及时有效地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承诺的各项义务，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如果公司在该期间存在除权除息事项，则最低减持价格相应进行调整。（2）减持意向 在满足“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的规定前提下，所持股票锁定期满</p>			
--	--	--	--------------------------------------------------------------------------------------------------------------------------------------------------------------------------------------------------------------------------------------------------------------------------------------------------------------------------------------------------------------------------------------------------------------------------------------------------------------------------------------------------------------------------------------------	--	--	--

			<p>后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数量(即减持额度)不超过可减持股份数量的50%且不超过减持时公司总股本的5%,锁定期满后第一年的剩余减持额度不累计到第二年。(3) 减持价格 在锁定期满两年内,无论以何种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如果公司在该期间存在除权除息事项,则最低减持价格相应进行调整。(4) 信息披露 在减持期间,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减持前3个工作日发布减持提示性公告。</p> <p>(5) 违反承诺的强制措施 楼荣伟、吴殿美、杨全勇、石小英、张加庆和赵良梁承诺严格遵守减持意向,如有违反,将公开道歉,且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应向本人支付的报酬和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自愿承担违反承诺减持的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p> <p>集智投资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1)减持条件 在锁定期内,能够及时有效地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承诺的各项义务,减持</p>			
--	--	--	---------------------------------------------------------------------------------------------------------------------------------------------------------------------------------------------------------------------------------------------------------------------------------------------------------------------------------------------------------------------------------------------------------------------------------------------------------------------------------------------------------------------------------------------------------	--	--	--

			<p>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在该期间存在除权除息事项,则最低减持价格相应进行调整。</p> <p>(2)减持意向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即减持额度)不超过集智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不含楼荣伟通过集智投资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50%,锁定期满后第一年的剩余减持额度不累计到第二年。(3)减持价格 在锁定期满两年内,无论以何种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在该期间存在除权除息事项,则最低减持价格相应进行调整。</p> <p>(4)信息披露 在减持期间,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减持前 3 个工作日发布减持提示性公告。</p> <p>(5)违反承诺的强制措施 集智投资承诺将严格遵守减持意向,如有违反,将公开道歉,且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集智投资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集智投资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集智投资将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自愿承担违反承诺减持的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不因集智投资各股</p>			
--	--	--	-------------------------------------------------------------------------------------------------------------------------------------------------------------------------------------------------------------------------------------------------------------------------------------------------------------------------------------------------------------------------------------------------------------------------------------------------------------------------------------------------------------------------------------------------------	--	--	--

			东在公司所任职务的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一、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发行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1、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p> <p>2、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现金方式优先于股票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在实施现金分红的同时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p>	2016 年 09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或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3、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①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净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净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②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③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④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不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款所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4、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间隔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或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p>			
--	--	--	-----------------------------------------------------------------------------------------------------------------------------------------------------------------------------------------------------------------------------------------------------------------------------------------------------------------------------------------------------------------------------------------------------------------------------------------------------------------------------------------------------------------------------------------------	--	--	--

			<p>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p> <p>5、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在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每次分配股票股利时,每 10 股股票分得的股票股利不少于 1 股。</p> <p>6、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①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议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应当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适当的、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计划。②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及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利润分配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③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p>			
--	--	--	---------------------------------------------------------------------------------------------------------------------------------------------------------------------------------------------------------------------------------------------------------------------------------------------------------------------------------------------------------------------------------------------------------------------------------------------------------------------------------------------------------------------------------------------------------------	--	--	--

			<p>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审议,并经过半数监事通过。若公司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监事会应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④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解释性说明、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将导致会计师出具上述意见的有关事项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的影响向股东大会做出说明。如果该事项对当期利润有直接影响,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孰低原则确定利润分配预案或者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⑤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⑥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⑦公司当年盈</p>			
--	--	--	-----------------------------------------------------------------------------------------------------------------------------------------------------------------------------------------------------------------------------------------------------------------------------------------------------------------------------------------------------------------------------------------------------------------------------------------------------------------------------------------------------------------------------------------	--	--	--

		<p>利但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现金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7、公司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8、利润分配信息披露机制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如公司当年盈利,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还应说明未现金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9、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原则公司坚持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的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二十,且以现金方</p>			
--	--	--------------------------------------------------------------------------------------------------------------------------------------------------------------------------------------------------------------------------------------------------------------------------------------------------------------------------------------------------------------------------------------------------------------------------------------------------------------------------------------------------------------------------------------	--	--	--

			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等重大投资及现金支出,逐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有计划有步骤地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二、严格遵守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及约束机制本次发行上市后,如公司未能严格遵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未来股东回报规划,公司需详细说明相关原因及拟采取的补救措施,情节严重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公开致歉;因违反利润分配政策和未来股东回报规划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进行赔偿。			
	杭州集智投资有限公司;楼荣伟;石小英;吴殿美;杨全勇;张加庆;赵良梁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楼荣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避免与本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事项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单位目前未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公司现有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单位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2)本人今后不会以任何方式经营或从事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果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单位获得任何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商业机会,本人将无偿将该等商业	2016年09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机会让渡给公司；(3)如果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单位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向公司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4)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后生效,且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期间持续有效。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吴殿美、集智投资、石小英、杨全勇、张加庆和赵良梁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避免与本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事项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公司目前未控制任何单位,也未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公司现有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人/公司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2)本人/公司今后不会以任何方式经营或从事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果本人/公司或本人/公司控制的单位获得任何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商业机会,本人/公司将无偿将该等商业机会让渡给公司;</p> <p>(3)如果本人/公司或本人/公司控制的单位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公司将向公司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4)本承诺函自本人/公司签署后生效,且在本人/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期间持续有效。楼荣伟就规范、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作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1、不利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地位及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p>			
--	--	--	------------------------------------------------------------------------------------------------------------------------------------------------------------------------------------------------------------------------------------------------------------------------------------------------------------------------------------------------------------------------------------------------------------------------------------------------------------------------------------------------------------------------------------------------------------------------	--	--	--

			<p>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3、尽量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4、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5、本人将通过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楼荣伟出具了《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承诺不以下列任何方式占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资金：（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本人或其他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或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本人或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本人或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本人或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p>			
	陈向东；陈旭初；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楼荣伟；吴殿美；杨全勇；俞金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为保护投资者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p>	2016 年 09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球;张加庆; 赵良梁		见》的相关要求,本公司特制订《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公司应启动股价稳定措施。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当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公司将根据需要依次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 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和/或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每隔 3 个月任一时点触发启动条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增持公司股票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单次(“次”以启动条件成就的频率为标准,启动条件每次成就后实施的该次股价稳定措施系列行为均为“一次”,下同)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低于启动条件触发日前一交易日公司总股份的 1%(最低增持股份数量)但连续十二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份的 5%,且为稳定股			
--	---------------	--	------------------------------------------------------------------------------------------------------------------------------------------------------------------------------------------------------------------------------------------------------------------------------------------------------------------------------------------------------------------------------------------------------------------------------------------------------------------------------------------------------------------------------------	--	--	--

		<p>价之目的增持金额累计不超过其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净额。(二)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和/或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每隔 3 个月任一时点触发启动条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增持公司股票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酬总和(税后,下同)的 20%,但不超过该董事(不含独立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薪酬总和。公司全体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3、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p>			
--	--	-------------------------------------------------------------------------------------------------------------------------------------------------------------------------------------------------------------------------------------------------------------------------------------------------------------------------------------------------------------------------------------------------------------------------------------------------------------------------------------------------------------------------------------------	--	--	--

		<p>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三) 公司回购股票 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和/或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每隔 3 个月任一时点触发启动条件,公司应在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回购股票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3、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要求:①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净额;②单次回购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③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启动条件触发之日前一交易日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②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4、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本次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三、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p>			
--	--	------------------------------------------------------------------------------------------------------------------------------------------------------------------------------------------------------------------------------------------------------------------------------------------------------------------------------------------------------------------------------------------------------------------------------------------------------------------------------------------------------------------------------------------------	--	--	--

			<p>(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本预案之二、(一)、1 规定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 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 2 个交易日内进行公告。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 并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二)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本预案之二、(二)、1 规定的条件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 应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2、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 并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三) 公司回购股票 1、公司董事会应在本预案之二(二) 3、(1) 规定的条件成就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做出实施回购股份或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2、公司董事会应当在作出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应包括拟回购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或不回购股份的理由</p>			
--	--	--	----------------------------------------------------------------------------------------------------------------------------------------------------------------------------------------------------------------------------------------------------------------------------------------------------------------------------------------------------------------------------------------------------------------------------------------------------------------------------------------------------------------------------------------------------------------------------	--	--	--

			<p>由,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3、经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实施回购的,公司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4、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四、约束措施(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实际控制人仍不履行的,每违反一次,应向公司按如下公式支付现金补偿: 现金补偿金额=实际控制人最低增持金额(以最低增持股份数量和启动条件触发日前一交易日收盘价计算)-其实际增持股票金额(如有)实际控制人拒不支付现金补偿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支付的现金分红。实际控制人多次违反上述规定的,现金补偿金额累计计算。(二)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应向公司按如下公式支付现金补偿: 现金补偿金额</p>			
--	--	--	-----------------------------------------------------------------------------------------------------------------------------------------------------------------------------------------------------------------------------------------------------------------------------------------------------------------------------------------------------------------------------------------------------------------------------------------------------------------------------------------------------------------------------------------------------	--	--	--

			<p>=每名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低增持金额（即其上年度薪酬总和（税后）的 20%）- 实际增持股票金额（如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支付现金补偿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报酬和/或现金分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本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情节严重的，实际控制人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五、本预案的法律程序本预案已经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承诺：（1）已了解并知悉《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2）愿意遵守和执行《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内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因法律法规修订或政策变动等情形导致本预案与相关规定不符，公司董事会应对本预案进行调整的，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p>			
	蔡海静；陈向东；陈旭初；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楼荣	其他承诺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公司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	2016 年 09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伟;沈建新; 石小英;王秩 龙;吴殿美; 谢轩;杨全 勇;余振平; 俞金球;张加 庆;赵良梁; 周红锵		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相关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30 个工作日内,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加计同期银行存款活期利息和回购义务触发时点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孰高原则确定;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回购价格作相应调整。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其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蔡海静;陈向 东;陈旭初; 楼荣伟;沈建 新;王秩龙; 吴殿美;杨全 勇;俞金球; 张加庆;赵良 梁;周红锵	其他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楼荣伟作出承诺:本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	2016 年 09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楼荣伟;吴殿美;杨全勇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2014年4月29日,公司股东吴殿美及杨全勇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楼荣伟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行使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投票权、提案权,行使董事(含独立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权,行使临时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权时,吴殿美、杨全勇将与楼荣伟保持一致行动;若各方存在不同意见,吴殿美、杨全勇将无条件按照楼荣伟的意见行动;一方在发行人上市前需要出让部分或全部股份的,则该方拟出让的股份由其他协议方收购;未经楼荣伟书面同意,吴殿美、杨全勇不得单方解除本协议,不得与其他主体签订与本协议内容相同、近似的协议;除非经各方一致同意解除或变更,本协议在各方签署后5年内持续有效,如集智公司在5年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上市,则本协议在集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上市后5年内亦持续有效。”	2016年09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海斌、孙玮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14年12月30日，公司与迪威科技签订房屋租赁合同，迪威科技将位于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三路10号的厂房1号楼第一层西区出租给公司使用，建筑面积1,108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年租金为398,880元；

2015年11月30日，公司与迪威科技签订房屋租赁合同，迪威科技将位于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三路10号的厂房1号楼第一层东区出租给公司使用，建筑面积1,108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5年12月1日起至2018年11月30日；年租金为398,880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

											情况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6年01月06日	2016年02月14日	年化收益率	2,000		8.52	8.52	已收回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三墩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类	3,000	2016年11月22日	2016年12月29日	年化收益率	3,000		7.19	7.19	已收回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6年12月09日	2017年03月13日	年化收益率	3,000		22.44	22.44	已收回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三墩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类	2,000	2016年12月15日	2017年03月16日	年化收益率	2,000		13.46	13.46	已收回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6年12月26日	2017年03月01日	年化收益率	2,000		15.53	15.53	已收回
合计			12,000	--	--	--	12,000		67.14	67.14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及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6年11月03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6年11月21日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经公司 2016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 万元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杭州新集智机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长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集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厂房、配电房、门卫(传达室)工程	2014年12月02日	4,007.08	不适用	浙江省建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10日	参照市场价协商后定价	4,641.36	否	不适用	执行完毕	不适用	不适用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作为上市公司，公司积极履行应尽的社会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员工、客户、社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同时，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提高上市公司的透明度与诚信度。

公司非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规划以回报股东。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实施企业人才战略，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生活；通过知识技能的理论培训及实践操作技能培训等方式使员工得到切实的提高和发展，维护员工权益。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新集智机电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00,000	100.00%						36,000,000	75.00%
3、其他内资持股	36,000,000	100.00%						36,000,000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880,000	21.89%						7,880,000	16.42%
境内自然人持股	28,120,000	78.11%						28,120,000	58.5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25.00%
三、股份总数	36,000,000	100.00%	12,000,000				12,000,000	48,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178号）的核准，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00万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1,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于2016年10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3,600万股增加至4,800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600万元增加至4,800万元。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178号）的核准，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00万股，网上发行数量为1,200万股，发行价格为14.08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6]718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集智股份”，股票代码“300553”；本次公开发行的1,200万股股票已于2016年10月21日起上市交易。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1,200万股新股股票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证券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6年10月21日完成了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总股本由3,600万股增加至4,800万股。本次股份变动对公司2016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实际数值	按变动前股本计算	增减率
基本每股收益	0.72	0.76	-5.26%
稀释每股收益	0.72	0.76	-5.26%
每股净资产	6.50	8.67	-25.03%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6年10月10日	14.08	12,000,000	2016年10月21日	12,0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178号）的核准，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00万股，网上发行数量为1,200万股，发行价格为14.08元/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178 号）的核准，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00万股，网上发行数量为1,200万股，发行价格为14.08元/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2,861,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0,000元，余额人民币120,861,000元转入资本公积。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0,798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9,845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楼荣伟	境内自然人	14.21%	6,819,117		6,819,117			
吴殿美	境内自然人	11.58%	5,558,824		5,558,824			
杭州集智投资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2%	5,000,000		5,000,000			
石小英	境内自然人	9.38%	4,500,000		4,500,000			
杨全勇	境内自然人	8.82%	4,235,294		4,235,294			
赵良梁	境内自然人	4.41%	2,117,647		2,117,647			
张加庆	境内自然人	4.41%	2,117,647		2,117,647			
陈向东	境内自然人	3.35%	1,609,412		1,609,412			
杭州士兰创业投 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	1,498,235		1,498,235			
浙江联德创业投 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1,381,765		1,381,76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楼荣伟直接持有公司 14.21% 股权，通过其控股的杭州集智投资有限公司控制公司 10.42%，合计控制公司 24.63% 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2014 年 4 月 29 日，公司股东吴殿美及杨全勇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楼荣伟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行使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投票权、提案权，行使董事（含独立董事）							

	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权，行使临时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权时，吴殿美、杨全勇将与楼荣伟保持一致行动；若各方存在不同意见，吴殿美、杨全勇将无条件按照楼荣伟的意见行动；一方在发行人上市前需要出让部分或全部股份的，则该方拟出让的股份由其他协议方收购；未经楼荣伟书面同意，吴殿美、杨全勇不得单方解除本协议，不得与其他主体签订与本协议内容相同、近似的协议；除非经各方一致同意解除或变更，本协议在各方签署后 5 年内持续有效，如集智公司在 5 年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上市，则本协议在集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上市后 5 年内亦持续有效。”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惠燕红	667,641	人民币普通股	667,64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核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7,900	人民币普通股	607,900
陈德洁	309,064	人民币普通股	309,064
吴庆姿	65,400	人民币普通股	65,400
屈风云	53,088	人民币普通股	53,088
贺元香	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
祝铭君	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
杨智伟	41,400	人民币普通股	41,400
舒志兵	40,044	人民币普通股	40,044
王凌	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陈德洁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09,064 股，实际合计持有 309,064 股；公司股东舒志兵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044 股，实际合计持有 40,044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楼荣伟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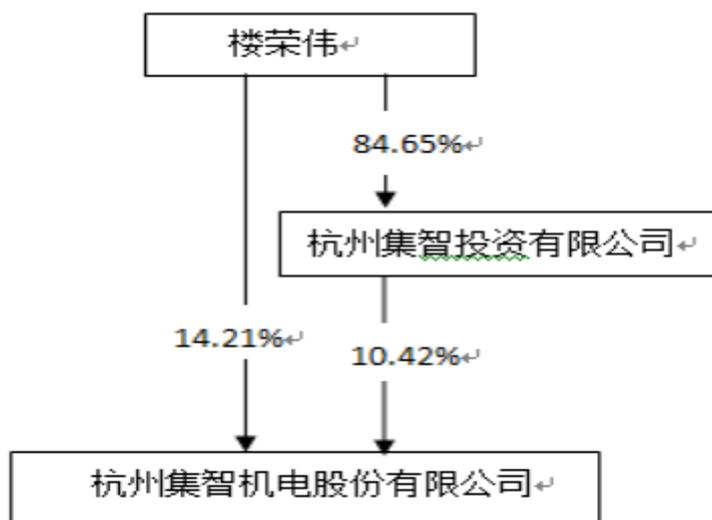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楼荣伟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杭州集智投资有限公司	楼荣伟	2011 年 12 月 07 日	500 万元	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楼荣伟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2年03月09日	2018年03月19日	6,819,117	0	0	0	6,819,117
吴殿美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现任	女	62	2012年03月09日	2018年03月19日	5,558,824	0	0	0	5,558,824
杨全勇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2年03月09日	2018年03月19日	4,235,294	0	0	0	4,235,294
张加庆	董事	现任	男	36	2012年03月09日	2018年03月19日	2,117,647	0	0	0	2,117,647
赵良梁	董事	现任	男	35	2012年03月09日	2018年03月19日	2,117,647	0	0	0	2,117,647
沈建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5年12月07日	2018年03月19日					
周红翎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3	2013年12月03日	2018年03月19日					
王秩龙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15年07月28日	2018年03月19日					
蔡海静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35	2015年07月28日	2018年03月19日					
石小英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48	2012年03月09日	2018年03月19日	4,500,000	0	0	0	4,500,000
余振平	监事	现任	男	33	2013年	2018年	39,706	0	0	0	39,706

					12月03日	03月19日					
谢轩	监事	现任	男	34	2013年12月03日	2018年03月19日	66,176	0	0	0	66,176
陈向东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2年03月09日	2018年03月19日	1,609,412	0	0	0	1,609,412
陈旭初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7	2012年03月09日	2018年03月19日	778,235	0	0	0	778,235
俞金球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37	2012年03月09日	2018年03月19日	251,471	0	0	0	251,471
合计	--	--	--	--	--	--	28,093,529	0	0	0	28,093,529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楼荣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4月出生，1992年毕业于浙江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系，本科学历。楼荣伟先生1992年至1998年5月先后就职于杭州人民玻璃厂总工程师办公室、杭州汇丽新型装饰材料公司、杭州金屋国际装饰材料有限公司，1998年6月与吴殿美和杨全勇创办了关西建筑、2000年8月与吴殿美之女创办了关西体育，2004年6月至2007年2月，与吴殿美、杨全勇等人创办并就职于商鼎科技，历任监事、副总经理；2007年3月至2012年2月，历任集智有限监事、副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3月至2015年3月，任公司总经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2014年1月至今，任新集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

吴殿美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55年6月出生，大专学历。吴殿美女士1975年12月至1998年5月先后就职于中国建筑三局第一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杭州金屋国际装饰材料有限公司，1998年6月与楼荣伟、杨全勇创办了关西建筑；2004年6月至2007年2月，与楼荣伟和杨全勇等人创办并就职于商鼎科技，历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07年3月至2012年2月，就职于集智有限，历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副董事长、副总经理、供应部部长；2012年3月至2015年3月，任公司副总经理、第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

杨全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杨全勇先生1992年7月至2004年5月先后就职于杭州人民玻璃厂、杭州新天地电脑有限公司、关西建筑，浙江东方电子实业公司和飞腾电子；1998年6月杨全勇与楼荣伟和吴殿美创办了关西建筑，1999年11月，杨全勇创办飞腾电子并持有45%的股权，2004年6月至2007年2月，与楼荣伟和吴殿美等人创办并就职于商鼎科技，任副总经理；2007年3月至2012年2月，就职于集智有限，历任营销部部长、董事；2012年3月至2015年3月，任公司营销部部长、第一届董事会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营销部部长、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张加庆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1年4月出生，2006年4月于浙江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工程师。张加庆先生2006年4月至2007年3月就职于浙江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4月加入集智有限，历任研发部部长、董事；2012年3月至2015年3月，任公司研发部部长、第一届董事会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部长、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赵良梁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2年10月出生，2007年6月于浙江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工程师。赵良梁先生于2007年6月加入集智有限，历任研发部副部长、维护部部长、董事；2012年3月至2015年3月，任公司维护部部长、第一届董事会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维护部部长、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沈建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9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沈建新先生1997年12月至1999年6月任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电气电子工程学院博士后；1999年6月至2002年4月任英国谢菲尔德大学电子电气工程系研究助理；2002年4月至2004年4月任丰田集团爱信精机株式会社驻英国研究中心电气部研究工程师；2004年5月至今任浙江大学电气工程学院教授；2009年8月至今任浙江大学电气工程学院电机工程学系主任、航天电气与微特电机研究所所长。沈建新先生于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沈建新先生还兼任杭州三相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知云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兼任杭州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红镛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4年5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周红镛女士1997年7月至今任教于杭州师范大学（2008年4月至2010年8月在浙江省科技厅挂职）。周红镛女士于2013年12月至2015年3月，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周红镛女士还兼任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优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三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秩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0年4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王秩龙先生曾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财经学院副书记、人文学院副院长、信息工程学院副院长兼副书记、人文与法学院书记兼副院长、杭州电子科技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人文与法学院教师，兼任浙江新东方油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蔡海静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2年10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系副教授、浙江财经大学中美会计项目主任、浙江财经大学财务信息监管与会计准则规范研究室主任，兼任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金科过氧化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石小英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69年5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石小英女士1995年5月至1999年6月就职于浙江物产元通机电（集团）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部经理助理；2010年10月至2012年2月，任集智有限监事；2012年3月至2015年3月，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谢轩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3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谢轩先生2007年7月至2009年4月，就职于深圳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杭州罗盘科技有限公司；2009年5月加入集智有限，先后任研发部部长助理、监事；2012年3月至2015年3月，任公司研发部副部长、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4年1月至今，任新集智监事；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余振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4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2008年3月加入集智有限，任集智有限质检部副部长；2013年12月至2015年3月，任公司质检部副部长、第一届监事会监事；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

陈向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6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陈向东先生1991年5月至2011年4月先后就职于杭州机床厂、杭州机床集团有限公司；陈向东先生于2011年4月加入集智有限，任副总经理；2012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旭初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陈旭初先生1992年7月至2008年12月，先后就职于杭州人民玻璃厂、杭州晶晶玻璃有限公司、杭州三产发展服务有限公司、杭州交联电缆有限公司和杭州新能量检测有限公司。陈旭初先生于2010年6月加入集智有限，任综合办公室主任；2012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综合办公室主任。

俞金球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0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2003年6月至2010年12月，俞金球女士先后就职于杭州迪佛汽车维修有限公司、杭州迪佛汽车俱乐部有限公司、浙江中通物业发展有限公司和迪佛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俞金球女士于2011年1月加入集智有限，任财务总监；2012年3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楼荣伟	杭州集智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12月07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楼荣伟	杭州新集智机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年01月21日		否
楼荣伟	杭州集智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12月07日		否
周红锵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5月08日	2018年05月07日	是
周红锵	浙江三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9月18日	2018年09月17日	是
周红锵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0月23日	2018年04月19日	是
周红锵	浙江优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01日	2018年11月30日	是
沈建新	杭州三相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4月30日		否
沈建新	杭州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7月01日	2020年06月30日	是
沈建新	杭州知云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8月16日		否
王秩龙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3月12日	2017年02月27日	是
蔡海静	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7月25日	2017年07月29日	是
蔡海静	浙江金科娱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7月05日	2017年05月12日	是
谢轩	杭州新集智机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1月21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担任其他相关职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非独立董事、监事不额外领取津贴。独立董事津贴根据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来进行支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当期盈利水平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情况并结合年度绩效完成情况综合确定。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报酬合计289.09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楼荣伟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7	现任	26	否
吴殿美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女	62	现任	24.1	否
杨全勇	董事	男	47	现任	21.7	否
张加庆	董事	男	36	现任	21.6	否
赵良梁	董事	男	35	现任	21.4	否
沈建新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5	否
周红锵	独立董事	女	43	现任	5	否
王秩龙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5	否
蔡海静	独立董事	女	35	现任	5	否
石小英	监事会主席	女	48	现任	24.9	否
余振平	监事	男	33	现任	15.2	否
谢轩	监事	男	34	现任	23.9	否
陈向东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23.4	否
陈旭初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7	现任	21.3	否
俞金球	财务总监	女	37	现任	21.4	否
俞俊强	核心技术人员	男	29	现任	24.19	否
合计	--	--	--	--	289.09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0
销售人员	35
技术人员	42
财务人员	5
行政人员	11
合计	13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5
本科	58
大专	39
大专以下	31
合计	133

2、薪酬政策

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公司薪酬体系将员工个人业绩和团队业绩有效结合起来，使员工能合理分享公司经营成果，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从而激励员工改善工作表现形成留住人才和吸引人才的机制，针对不同的部门和岗位制定具有针对性的绩效管理标准及考核办法，由各部门向财务部提交考核数据，根据部门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确定并发放。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技能工资、岗位津贴、加班工资、各项补贴、年终奖金和福利等组成。

3、培训计划

公司愿意为员工提供可持续发展的机会和空间，公司主要部门（研发部、销售部、财务部、维护部）在每月度都会为部门人员提供培训和发展的机会。报告期内，公司组织的培训主要针对新员工培训、基层员工、管理人员等不同层级人员分别开展系统专业技能的岗位培训，项目将包含公司企业文化、相关管理制度、产品介绍、业务技能以及行政指引、公司质量管理体系，中层管理能力提升，团队执行力等内容，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诚信第一讲，进一步加深了董监高人员所肩负的职责以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重要性。同时，公司致力于内部技术团队

的培训，重在将企业内部沉淀的丰富经验和知识更好的传承，培养出更多符合公司需求的人才。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修订了《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媒体采访接待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不断完善各项治理制度，建立健全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的贯彻执行，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1、关于公司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与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能够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或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公司的治理结构能够保证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上市后公司努力为中小股东提供便利的表决方式，推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确保中小股东合法行使其权益，保证中小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

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形成决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形。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4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提升履职能力。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它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影响，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保证了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管理层、董事会秘书均依法运作，勤勉尽责，未出现违法违规的现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楼荣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在组织机构、人员、业务、财务、资产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与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行为。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16 年 02 月 05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9.00%	2016 年 11 月 21 日	2016 年 11 月 21 日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沈建新	6	4	2	0	0	否
王秩龙	6	5	1	0	0	否
周红镭	6	4	2	0	0	否
蔡海静	6	4	2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独立董事在报告期内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对应发表意见的事项均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有关事项没有提出异议，不存在否决董事会会议议案的情形。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16年，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四个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履行各项职责。现将2016年度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对公司2015年度报告，2016年度第一季度、2016年半年度报告以及2016年度第三季度财务数据对外报出等事项进行审阅，严格审查公司内控制度，主动了解监督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动态，对公司聘请的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性进行了资格核查。

2、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公司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结合公司的情况及行业发展的状况，就公司2016年度总体经营方针召开了会议。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就公司201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进行了审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考评及薪酬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的发展战略出发，紧密围绕年初既定的发展目标，负责完成公司年度董事会下达的经营目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规模、公司业绩、行业薪酬水平等情况，拟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及方案。绩效年薪以年度绩效考核指标为基础，根据考核结果最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年薪按月发放，绩效年薪在年度绩效考核结束后统一发放。根据公司的经营规模、经营业绩、发展战略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适时进行调整。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年04月13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评价标准;定性标准指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根据其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范围等因素确定。公司在进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时,对可能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定性标准如下: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重大缺陷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败;违犯国家法律、法规;重大偏离预算;制度缺失导致系统性失效;前期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重要缺陷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对公司经营产生中度影响;违犯行业规范,受到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部分偏离预算;重要制度不完善,导致系统性运行障碍;前期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负面新闻对公司产生中度负面影响;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要的情形。一般缺陷迹象: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集智股份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3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汇会审[2017]155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海斌、孙玮

审计报告正文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智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集智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集智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集智股份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海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玮

报告日期：2017年4月11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168,673.67	78,233,980.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71,028.94	1,491,093.81
应收账款	40,802,034.65	36,485,535.77
预付款项	242,388.26	261,752.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5,028.7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66,827.29	2,869,127.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976,675.15	20,167,089.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055,411.56	609,118.51
流动资产合计	268,898,068.29	140,117,698.2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527,656.34	7,005,228.03
在建工程	54,299,491.78	25,669,308.4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870,839.22	5,047,777.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5,440.76	572,931.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26,704.25	2,076,67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930,132.35	40,371,915.31
资产总计	339,828,200.64	180,489,613.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978,932.06	4,919,995.75
预收款项	12,271,007.52	8,780,531.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110,048.36	3,666,663.68
应交税费	1,410,333.27	3,175,634.7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770,321.21	20,542,825.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7,770,321.21	20,542,825.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8,000,000.00	3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4,693,429.83	41,790,788.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334,617.97	11,539,083.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5,029,831.63	70,616,916.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2,057,879.43	159,946,788.1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2,057,879.43	159,946,788.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9,828,200.64	180,489,613.55

法定代表人：楼荣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金球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金球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525,908.51	61,981,269.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71,028.94	1,491,093.81
应收账款	40,802,034.65	36,485,535.77
预付款项	242,388.26	261,752.50
应收利息	15,028.7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2,360.25	1,941,780.50
存货	25,976,675.15	20,167,089.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1,055,411.56	609,118.51
流动资产合计	232,430,836.09	122,937,639.9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0	5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73,981.13	7,005,228.0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390.00	96,534.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5,440.76	572,931.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401,811.89	57,674,693.64
资产总计	339,832,647.98	180,612,333.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270,234.54	4,919,995.75
预收款项	12,271,007.52	8,780,531.15
应付职工薪酬	4,056,187.55	3,635,444.94
应交税费	1,355,608.94	3,174,742.3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953,038.55	20,510,714.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6,953,038.55	20,510,714.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8,000,000.00	3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4,693,429.83	41,790,788.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334,617.97	11,539,083.12
未分配利润	85,851,561.63	70,771,748.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2,879,609.43	160,101,619.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9,832,647.98	180,612,333.6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0,150,429.80	97,896,432.26
其中：营业收入	100,150,429.80	97,896,432.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6,088,004.50	70,507,541.92
其中：营业成本	44,616,389.07	42,093,796.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20,580.12	1,316,406.96
销售费用	10,231,656.97	9,211,262.50
管理费用	19,107,779.53	17,590,831.04
财务费用	-816,822.45	-1,323,583.05
资产减值损失	1,728,421.26	1,618,828.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7,068.49	604,906.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219,493.79	27,993,796.45
加：营业外收入	7,690,777.85	7,092,821.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980.00	3,902.44
减：营业外支出	103,000.00	38,196.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264.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807,271.64	35,048,421.66
减：所得税费用	4,518,821.96	5,023,904.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288,449.68	30,024,517.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288,449.68	30,024,517.4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288,449.68	30,024,517.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288,449.68	30,024,517.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2	0.8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2	0.8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楼荣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金球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金球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00,150,429.80	97,896,432.26
减：营业成本	44,616,389.07	42,093,796.38
税金及附加	1,162,418.62	1,316,406.96
销售费用	10,231,656.97	9,211,262.50
管理费用	18,546,003.52	17,253,151.42
财务费用	-760,736.84	-1,218,101.27
资产减值损失	1,625,374.38	1,577,308.8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7,068.49	374,354.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886,392.57	28,036,961.64
加：营业外收入	7,690,777.85	7,092,758.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980.00	3,902.44
减：营业外支出	103,000.00	38,196.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264.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474,170.42	35,091,523.85
减：所得税费用	4,518,821.96	5,023,904.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955,348.46	30,067,619.6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955,348.46	30,067,619.6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948,233.45	73,644,455.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81,224.19	6,914,062.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4,889.64	2,228,336.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454,347.28	82,786,854.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096,095.60	11,884,016.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317,619.93	15,245,008.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841,756.21	15,435,531.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96,631.15	12,999,955.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652,102.89	55,564,51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02,244.39	27,222,342.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128,0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7,068.49	604,906.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596.15	33,914.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77,664.64	128,888,820.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076,215.90	20,370,817.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	128,0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076,215.90	148,420,817.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98,551.26	-19,531,996.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9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9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80,000.00	10,08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49,000.00	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29,000.00	10,48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031,000.00	-10,48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934,693.13	-2,789,654.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233,980.54	81,023,634.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168,673.67	78,233,980.5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948,233.45	73,644,455.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81,224.19	6,914,062.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8,682.83	2,110,245.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398,140.47	82,668,763.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095,216.15	11,884,016.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962,065.85	15,075,364.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808,787.01	15,435,531.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44,363.75	12,963,775.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210,432.76	55,358,687.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87,707.71	27,310,075.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91,26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7,068.49	374,354.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596.15	33,914.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77,664.64	91,668,268.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1,732.84	1,556,473.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111,2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851,732.84	112,816,473.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74,068.20	-21,148,204.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9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9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80,000.00	10,08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49,000.00	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29,000.00	10,48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031,000.00	-10,48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544,639.51	-4,318,129.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981,269.00	66,299,398.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525,908.51	61,981,269.0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				41,790,788.27				11,539,083.12		70,616,916.80		159,946,788.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				41,790,788.27				11,539,083.12		70,616,916.80	159,946,788.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00,000.00				122,902,641.56				2,795,534.85		14,412,914.83	152,111,091.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288,449.68	27,288,449.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				122,902,641.56							134,902,641.5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000,000.00				122,902,641.56							134,902,641.5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95,534.85		-12,875,534.85	-10,0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95,534.85		-2,795,534.8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80,000.00	-10,08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000,000.00				164,693,429.83				14,334,617.97		85,029,831.63		312,057,879.4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				41,790,788.27				8,532,321.16		53,679,161.34		140,002,270.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				41,790,788.27				8,532,321.16		53,679,161.34		140,002,270.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6,761.96		16,937,755.46		19,944,517.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024,517.42		30,024,517.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06,761.96		-13,086,761.96			-10,0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06,761.96		-3,006,761.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80,000.00			-10,08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				41,790,788.27			11,539,083.12		70,616,916.80			159,946,788.1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			41,790,788.27				11,539,083.12	70,771,748.02	160,101,619.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			41,790,788.27				11,539,083.12	70,771,748.02	160,101,619.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00,000.00			122,902,641.56				2,795,534.85	15,079,813.61	152,777,990.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955,348.46	27,955,348.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			122,902,641.56			0.00			134,902,641.5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000,000.00			122,902,641.56						134,902,641.5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2,795,534.85	-12,875,534.85	-10,0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95,534.85	-2,795,534.85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80,000.00	-10,080,000.00
3. 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										0.00

亏损											
4.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000,000.00				164,693,429.83				14,334,617.97	85,851,561.63	312,879,609.4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				41,790,788.27				8,532,321.16	53,790,890.37	140,113,999.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				41,790,788.27				8,532,321.16	53,790,890.37	140,113,999.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3,006,761.96	16,980,857.65	19,987,619.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067,619.61	30,067,619.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3,006,761.96	-13,086,761.96	-10,0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06,761.96	-3,006,761.96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80,000.00	-10,080,000.00
3.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				41,790,788.27				11,539,083.12	70,771,748.02	160,101,619.41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杭州集智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智机电),集智机电原名杭州商鼎科技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楼荣伟、吴殿美、杨全勇和郑作时共同投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04年6月2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湖分局登记注册并取得注册号为330106200749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集智机电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其中:楼荣伟出资27.5万元,占27.5%;吴殿美出资27.5万元,占27.5%;杨全勇出资20万元,占20%;郑作时出资25万元,占25%。

经历次股权变更,截止2011年12月31日,集智机电注册资本为3,600万元,其中:楼荣伟出资681.9117万元,占18.9420%;吴殿美出资555.8824万元,占15.4412%;石小英出资450万元,占12.5000%;杨全勇出资423.5294万元,占11.7647%;张加庆出资211.7647万元,占5.8824%;赵良梁出资211.7647万元,占5.8824%;陈向东出资160.9412万元,占4.4706%;陈旭初出资77.8235万元,占2.1618%;俞金球出资25.1471万元,占0.6985%;楼雄杰出资13.2353万元,占0.3676%;杭州集智投资有限公司出资500万,占13.8888%;杭州士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49.8235万元,占4.1618%;浙江联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38.1765万元,占3.8382%。

根据2012年3月9日公司首次股东大会决议、全体股东签署的发起人协议及章程,集智机电以201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集智机电原股东将集智机电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的账面净资产折合为本公司的股份3,600万股。

同时，集智机电名称变更为杭州集智机电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集智机电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3月14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30106000042129(现变更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762017394J)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00万元，总股本为3,6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2012年4月19日，杭州集智机电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178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万元。公司股票于2016年10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交易，股票证券代码300553。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800万元，总股本为4,8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3,600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200万股。公司于2016年11月23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800万元，总股本为4,8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3,600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200万股。

本公司属智能装备制造行业。本公司经营范围为：制造、加工：全自动平衡机、机电设备、控制系统光电设备、新材料。服务：振动测试技术、平衡技术、平衡自动修正技术的研发、咨询，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主要产品为全自动平衡机。

公司注册地：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三路10号。法定代表人：楼荣伟。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17年4月11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

本公司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家，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

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

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或本附注“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者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期末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2)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2)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分类与前述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 公允价值的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

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8.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者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账款减值测试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

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或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①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②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③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④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原材料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在产品、产成品采用个别计价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八)“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

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	1.9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借款费用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12-36个月	预计受益期限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

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八)；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26、股份支付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具体确认标准：

(1)整机设备销售收入

1)公司主要产品为全自动平衡机，属于智能装备。公司产品在交付客户后需要进行调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

2)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产品调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公司主要合同义务已履行完毕。

3)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具体时点和条件

在收入确认时，公司以商品调试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依据。对于客户已签署验收报告的情形，以验收报告签署日作为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对于客户未签署验收报告但未对产品质量提出异议的情形，以合同约定的验收期满日作为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

(2)配件销售收入

公司销售的配件主要系与全自动平衡机配套的产品，配件销售对象主要系购买本公司整机设备的客户，配件发出后极少存在退回情况，公司在发出商品后即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

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约定补助款项用于购建资产的，将其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1)出租人：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这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租入人：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3%，子公司 2015 年度至 2016 年 1-4 月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3%，2016 年 5 月变更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	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15%
杭州新集智机电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2009年9月10日，公司经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公司软件产品销售收入(销售自行开发研制的嵌入式软件产品)先按17%的税率计缴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部分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2013年12月30日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和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浙江亚通金属陶瓷有限公司等491家企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通知》(浙科发高[2013]294号)，公司2013年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有效期为2013-2015年度。根据2016年12月9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浙江省2016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6]149号)，公司完成高新技术企业备案，认定有效期为2016-2018年度。因此，公司2015年度和2016年度按15%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128.54	2,796.75
银行存款	129,162,545.13	78,231,183.79
合计	129,168,673.67	78,233,980.54

其他说明：无

期末无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无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71,028.94	1,491,093.81
合计	771,028.94	1,491,093.8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764,564.39	
合计	9,764,564.39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438,306.41	100.00%	5,636,271.76	12.14%	40,802,034.65	40,305,079.84	100.00%	3,819,544.07	9.48%	36,485,535.77
合计	46,438,306.41	100.00%	5,636,271.76	12.14%	40,802,034.65	40,305,079.84	100.00%	3,819,544.07	9.48%	36,485,535.7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3,389,454.40	1,669,472.72	5.00%
1 至 2 年	5,601,131.93	560,113.19	10.00%
2 至 3 年	2,342,055.35	468,411.07	20.00%
3 至 4 年	3,584,549.90	1,792,274.95	50.00%
4 至 5 年	750,230.00	375,115.00	50.00%
5 年以上	770,884.83	770,884.83	100.00%

合计	46,438,306.41	5,636,271.76	12.14%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16,727.6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第一名	2,588,034.06	5.57	1年以内
第二名	2,061,016.00	4.44	1年以内
第三名	1,493,500.00	3.22	[注]
第四名	1,435,650.00	3.09	1年以内
第五名	1,218,292.87	2.62	1年以内
小计	8,796,492.93	18.94	

注：其中：1年以内1,085,380.00元，1-2年408,120.00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0,068.26	99.04%	253,081.77	96.68%
1 至 2 年			6,350.73	2.43%
2 至 3 年			2,320.00	0.89%
3 年以上	2,320.00	0.96%		
合计	242,388.26	--	261,752.5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杭州石油分公司	99,752.74	1年以内	预付油卡充值费
杭州大派机电有限公司	96,00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深圳市中天超硬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24,22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常州倍得福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3,240.17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徐州万达回转支承有限公司	1,830.77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小 计	225,043.68		

其他说明：无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5,028.77	
合计	15,028.77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无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75,674.95	100.00%	208,847.66	19.42%	866,827.29	3,166,281.31	100.00%	297,154.09	9.38%	2,869,127.22
合计	1,075,674.95	100.00%	208,847.66	19.42%	866,827.29	3,166,281.31	100.00%	297,154.09	9.38%	2,869,127.2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5,167.20	1,758.36	5.00%
1 至 2 年	10,122.50	1,012.25	10.00%
2 至 3 年	1,030,385.25	206,077.05	20.00%

合计	1,075,674.95	208,847.66	19.42%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88,306.4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054,552.45	1,050,385.25
中介机构上市费用	0.00	2,103,773.56
其他	21,122.50	12,122.50
合计	1,075,674.95	3,166,281.3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市余杭区良渚	押金及保证金	800,000.00	2-3 年	74.37%	160,000.00

街道财政所					
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	押金及保证金	230,385.25	2-3 年	21.42%	23,038.53
山西协诚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2,000.00	1 年以内	2.05%	1,100.00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其他	10,122.50	1-2 年	0.94%	1,012.25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动工具分会	其他	7,500.00	1 年以内	0.70%	375.00
合计	--	1,070,007.75	--	99.48%	185,525.7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066,198.46	0.00	9,066,198.46	7,276,652.35	0.00	7,276,652.35
在产品	6,313,846.74	0.00	6,313,846.74	5,180,951.41	0.00	5,180,951.41
库存商品	1,195,428.17	0.00	1,195,428.17	2,009,710.21	0.00	2,009,710.21
发出商品	7,680,204.61	0.00	7,680,204.61	5,312,951.89	0.00	5,312,951.89
委托加工物资	1,720,997.17	0.00	1,720,997.17	386,824.03	0.00	386,824.03
合计	25,976,675.15	0.00	25,976,675.15	20,167,089.89	0.00	20,167,089.89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0.00					0.00
在产品	0.00					0.00
库存商品	0.00					0.00
合计	0.00					0.0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无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70,000,000.00	
待抵扣进行税额	621,172.17	
房租费	352,381.00	528,039.50
预付保险费	81,858.39	81,079.01
合计	71,055,411.56	609,118.51

其他说明：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无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无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无

19、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01,950.53	1,559,709.86	8,058,553.92	1,884,059.55	250,000.00	14,254,273.86
2.本期增加金额		327,140.57	439,249.23	232,312.67		998,702.47
(1) 购置		327,140.57	439,249.23	232,312.67		998,702.4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92,323.00			192,323.00
(1) 处置或报废			192,323.00			192,323.00
4.期末余额	2,501,950.53	1,886,850.43	8,305,480.15	2,116,372.22	250,000.00	15,060,653.3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38,948.77	610,057.59	5,428,809.31	772,271.88	98,958.28	7,249,045.83

2.本期增加金额	118,806.12	212,970.06	752,786.38	334,595.43	47,500.02	1,466,658.01
(1) 计提	118,806.12	212,970.06	752,786.38	334,595.43	47,500.02	1,466,658.01
3.本期减少金额			182,706.85			182,706.85
(1) 处置或报废			182,706.85			182,706.85
4.期末余额	457,754.89	823,027.65	5,998,888.84	1,106,867.31	146,458.30	8,532,996.9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44,195.64	1,063,822.78	2,306,591.31	1,009,504.91	103,541.70	6,527,656.34
2.期初账面价值	2,163,001.76	949,652.27	2,629,744.61	1,111,787.67	151,041.72	7,005,228.0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无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集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3,418,880.08	0.00	13,418,880.08	6,343,583.71	0.00	6,343,583.71
集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0,880,611.70	0.00	40,880,611.70	19,325,724.70	0.00	19,325,724.70
合计	54,299,491.78	0.00	54,299,491.78	25,669,308.41	0.00	25,669,308.4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集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1,860,200.00	6,343,583.71	7,075,296.37	0.00	0.00	13,418,880.08	25.87%	47.51%	0.00	0.00		募股资金
集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03,193,600.00	19,325,724.70	21,554,887.00	0.00	0.00	40,880,611.70	39.62%	27.15%	0.00	0.00		募股资金
合计	155,053,800.00	25,669,308.41	28,630,183.37	0.00	0.00	54,299,491.78	--	--	0.00	0.00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39,700.00			211,145.70	5,350,845.7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 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139,700.00			211,145.70	5,350,845.7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8,456.74			114,611.70	303,068.44
2.本期增加金 额	102,794.04			74,144.00	176,938.04
(1) 计提	102,794.04			74,144.00	176,938.04
3.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91,250.78			188,755.70	480,006.4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 值	4,848,449.22			22,390.00	
2.期初账面价	4,951,243.26			96,534.00	

值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无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消防安装工程	0.00	110,000.00	50,000.00	0.00	60,000.00
合计		110,000.00	50,000.00	0.00	60,000.00

其他说明：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5,636,271.76	845,440.76	3,819,544.07	572,931.61
合计	5,636,271.76	845,440.76	3,819,544.07	572,931.6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5,440.76		572,931.6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8,847.66	297,154.09
可抵扣亏损	584,130.18	41,765.66
合计	792,977.84	338,919.7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41,765.66	41,765.66	
2020			
2021	542,364.52		
合计	584,130.18	41,765.66	--

其他说明：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2,0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额	1,114,078.60	
预付设备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3,212,625.65	76,670.00
合计	4,326,704.25	2,076,670.00

其他说明：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无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9,956,903.03	4,911,995.75
1-2 年	14,029.03	
3 年以上	8,000.00	8,000.00
合计	9,978,932.06	4,919,995.7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无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1,555,462.52	7,591,670.15
1-2 年	185,868.00	799,640.00
2-3 年	269,260.00	389,221.00
3 年以上	260,417.00	
合计	12,271,007.52	8,780,531.1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无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644,037.49	16,153,897.37	15,713,733.57	4,084,201.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626.19	597,040.99	593,820.11	25,847.07
合计	3,666,663.68	16,750,938.36	16,307,553.68	4,110,048.3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38,123.64	13,408,471.67	12,969,136.14	4,077,459.17
2、职工福利费		1,846,866.68	1,846,866.68	
3、社会保险费	5,913.85	461,041.64	460,213.37	6,742.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13.85	408,093.66	407,265.39	6,742.12
工伤保险费		15,942.94	15,942.94	
生育保险费		37,005.04	37,005.04	
4、住房公积金		346,856.00	346,85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0,661.38	90,661.38	
合计	3,644,037.49	16,153,897.37	15,713,733.57	4,084,201.2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864.49	552,458.62	549,290.63	25,032.48
2、失业保险费	761.70	44,582.37	44,529.48	814.59
合计	22,626.19	597,040.99	593,820.11	25,847.07

其他说明：无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29,937.10
企业所得税	501,531.91	1,280,240.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6,138.08	72,095.60
印花税	21,962.00	1,500.08
土地使用税	33,161.50	
教育费附加	32,630.60	30,898.11
地方教育附加	21,753.74	20,598.74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7,143.2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23,155.44	733,221.69
合计	1,410,333.27	3,175,634.78

其他说明：无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无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无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无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无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无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无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无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无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无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其他说明：无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6,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48,000,000.00

其他说明：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 万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一（一）公司概况之所述。上述增资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16]4369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1,790,788.27	122,902,641.56		164,693,429.83
合计	41,790,788.27	122,902,641.56		164,693,429.8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122,902,641.56 元系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68,96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36,099,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32,861,000.00 元；其中人民币 12,000,000.00 元计入股本，人民币 2,041,641.56 元计入增值税进项税，其余 122,902,641.56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所致。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	--	-------------------	----------------------------	-------------	--------------	-------------------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539,083.12	2,795,534.85		14,334,617.97
合计	11,539,083.12	2,795,534.85		14,334,617.9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2016 年度按当期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2,795,534.85 元。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0,616,916.80	53,679,161.3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288,449.68	30,024,517.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95,534.85	3,006,761.96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80,000.00	10,08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5,029,831.63	70,616,916.8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1,874,464.36	40,416,851.56	90,917,914.89	38,060,948.23
其他业务	8,275,965.44	4,199,537.51	6,978,517.37	4,032,848.15
合计	100,150,429.80	44,616,389.07	97,896,432.26	42,093,796.38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0,529.36	710,797.82
教育费附加	270,226.85	304,627.63
房产税	2,130.47	0.00
土地使用税	33,161.50	0.00
印花税	40,301.37	0.00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64,079.32	97,896.43
地方教育附加	180,151.25	203,085.08
合计	1,220,580.12	1,316,406.96

其他说明：无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人员薪酬	3,064,450.06	2,470,280.28
业务招待费	1,747,912.24	1,362,960.30
差旅费	1,502,540.66	1,466,496.84
广告、宣传费	1,087,847.56	872,646.11
车辆使用费	646,208.30	690,104.14
材料维护费	652,621.28	540,207.91
运杂费	405,062.84	370,994.03
折 旧	339,311.39	347,089.73
会议费	4,801.89	280,767.29
其他费用	780,900.75	809,715.87
合计	10,231,656.97	9,211,262.50

其他说明：无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9,847,417.51	9,879,390.06
管理人员薪酬	3,718,733.61	3,382,939.63
办公及差旅费	1,865,417.94	1,021,792.30
业务招待费	699,461.18	826,861.35
折旧摊销费	946,879.37	1,352,754.38
中介机构费用	1,296,255.34	498,818.12
其他	733,614.58	628,275.20
合计	19,107,779.53	17,590,831.04

其他说明：无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824,844.75	1,331,653.60
手续费支出	8,022.30	8,070.55
合计	-816,822.45	-1,323,583.05

其他说明：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728,421.26	1,618,828.09
合计	1,728,421.26	1,618,828.09

其他说明：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无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157,068.49	604,906.11
合计	157,068.49	604,906.11

其他说明：无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980.00	3,902.44	10,98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980.00	3,902.44	10,980.00
政府补助	7,521,224.19	6,969,387.01	840,000.00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26,000.00	0.00	26,000.00
其 他	132,573.66	119,532.41	132,573.66
合计	7,690,777.85	7,092,821.86	1,009,553.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 金	杭州市西湖 区人民政府 古荡街道办 事处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79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商标 名牌资助资 金	杭州市西湖 区市场监督 管理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否	5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840,000.00	0.00	--

其他说明：无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9,264.5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9,264.50	
对外捐赠	100,000.00	5,000.00	100,000.00
其 他	3,000.00	3,932.15	3,000.00
合计	103,000.00	38,196.65	103,000.00

其他说明：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791,331.11	5,244,751.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2,509.15	-220,846.96
合计	4,518,821.96	5,023,904.2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1,807,271.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771,090.7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6,689.8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8,521.2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8,021.70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632,121.85
所得税费用	4,518,821.96

其他说明：无

72、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840,000.00	55,325.00
利息收入	809,815.98	1,442,813.70
其他	175,073.66	730,198.12
合计	1,824,889.64	2,228,336.8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4,293,631.15	12,996,023.69
对外捐赠	100,000.00	
其他	3,000.00	3,932.15
合计	14,396,631.15	12,999,955.8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程项目建设保证金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上市相关费用	12,849,000.00	400,000.00
合计	12,849,000.00	4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7,288,449.68	30,024,517.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28,421.26	1,618,828.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66,658.01	1,801,502.38
无形资产摊销	176,938.04	181,742.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0,000.00	36,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80.00	25,362.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068.49	-604,906.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2,509.15	-220,846.9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12,879.68	7,949,088.4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68,998.73	-11,258,325.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14,213.45	-2,330,61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02,244.39	27,222,342.4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9,168,673.67	78,233,980.5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8,233,980.54	81,023,634.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934,693.13	-2,789,654.3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9,168,673.67	78,233,980.54
其中：库存现金	6,128.54	2,796.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9,162,545.13	78,231,183.7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168,673.67	78,233,980.54

其他说明：无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其他说明：无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不适用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无

其他说明：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无

其他说明：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6) 其他说明****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无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无

其他说明：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不适用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杭州新集智机电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制造	100.00%		直接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不适用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不适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楼荣伟。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本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总额	2,890,900.00	2,937,0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1) 2014年12月30日,公司与杭州迪威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杭州迪威科技有限公司将位于杭州市西湖区三墩西

园三路10号的面积为1,108平方米的厂房(西厂房)出租给本公司用作厂房使用,租赁期限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租金为398,880.00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支付第一年及第二年租金797,760.00元,本合同项下还有398,880.00元租金尚需在将来1年内支付。

(2) 2015年11月30日,公司与杭州迪威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杭州迪威科技有限公司将位于杭州市西湖区三墩西园三路10号的面积为1,108平方米的厂房(东厂房)出租给本公司用作厂房使用,租赁期限自2015年12月1日起至2018年11月30日止,年租金为398,880.00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支付租金620,480.01元,本合同项下还有576,159.99元租金尚需在将来2年内支付。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797,760.00	797,76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177,279.99	797,760.00
合 计	975,039.99	1,595,520.00

2.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2016年9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178号)核准,由主承销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实施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及承销工作,于2016年10月14日以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1,2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08元/股,截至2016年10月14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8,960,0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6,099,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2,861,000.00元。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集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0,319.36	4,903.13
集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186.02	1,407.87
集智市场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1,211.00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4,000.00	
合 计	20,716.38	6,311.00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000,000.00
-----------	---------------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将参与竞拍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所持有的上海辛克试验机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次拟竞拍的股权标的为国有股权，需严格按照国有股权转让的相关程序进行，公司最终能否取得该部分股权还需待最终竞拍结果而定。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报出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吴殿美持有本公司股票5,558,82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58%；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2,9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4%。

8、其他

公开发行股票

2016年9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178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4.0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8,960,0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6,099,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2,861,000.00元，其中人民币12,000,000.00元计入股本，人民币122,902,641.56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2,041,641.56元计入增值税进项税。上述公开发行新增股本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16]4369号验资

报告。公司已于2016年11月23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438,306.41	100.00%	5,636,271.76	12.14%	40,802,034.65	40,305,079.84	100.00%	3,819,544.07	9.48%	36,485,535.77
合计	46,438,306.41	100.00%	5,636,271.76	12.14%	40,802,034.65	40,305,079.84	100.00%	3,819,544.07	9.48%	36,485,535.7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3,389,454.40	1,669,472.72	5.00%
1 至 2 年	5,601,131.93	560,113.19	10.00%
2 至 3 年	2,342,055.35	468,411.07	20.00%
3 至 4 年	3,584,549.90	1,792,274.95	50.00%
4 至 5 年	750,230.00	375,115.00	50.00%
5 年以上	770,884.83	770,884.83	100.00%
合计	46,438,306.41	5,636,271.76	12.1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16,727.6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第一名	2,588,034.06	5.57	1年以内
第二名	2,061,016.00	4.44	1年以内
第三名	1,493,500.00	3.22	[注]
第四名	1,435,650.00	3.09	1年以内
第五名	1,218,292.87	2.62	1年以内
小 计	8,796,492.93	18.94	

[注]其中1年以内1,085,380.00元，1-2年408,120.00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2、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122.50	100.00%	2,762.25	6.12%	42,360.25	2,135,896.06	100.00%	194,115.56	9.09%	1,941,780.50
合计	45,122.50	100.00%	2,762.25	6.12%	42,360.25	2,135,896.06	100.00%	194,115.56	9.09%	1,941,780.5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5,000.00	1,750.00	5.00%
1 至 2 年	10,122.50	1,012.25	10.00%
合计	45,122.50	2,762.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88,306.4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4,000.00	22,000.00
中介机构上市费用	0.00	2,103,773.56
其他	21,122.50	10,122.50
合计	45,122.50	2,135,896.0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西协诚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2,000.00	1 年以内	48.76%	1,100.00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其他	10,122.50	1-2 年	22.43%	1,012.25
其他	其他	13,000.00	1 年以内	28.81%	650.00
合计	--	45,122.50	--	100.00%	2,762.2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新集智机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1,874,464.36	40,416,851.56	90,917,914.89	38,060,948.23
其他业务	8,275,965.44	4,199,537.51	6,978,517.37	4,032,848.15
合计	100,150,429.80	44,616,389.07	97,896,432.26	42,093,796.38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157,068.49	374,354.19
合计	157,068.49	374,354.19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98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40,000.00	主要为报告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573.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7,068.4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9,993.32	
合计	903,628.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54%	0.72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6%	0.69	0.6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6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事务部办公室。